

## 贵州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贵州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收到贵州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贵州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5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经贵州证监局核查，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4 月，挂牌公司原控股股东重庆市公路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路集团”）累计占用公司资金 8,050 万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资金占用余额为 1,450 万元。公司未及时披露上述事宜。

上述行为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12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一款，《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管理办法》第六十五条、第七十二条，《信披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贵州证监局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魏璐（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兼任总经理），时任总经理马旭东（任职期间为 2016 年 8 月至 2020 年 1 月）、时任财务负责人冉彩和、董事会秘书陈红锋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

措施。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对有关原控股股东渝路集团资金占用事项的具体明细进行梳理、核对，现说明如下：

**原控股股东渝路集团占用贵交科资金的具体情况  
(2015-2019 年度)**

单位：元

年份	资金借出时间	借出金额	资金归还时间（占用清理时间）	归还金额	占用方与公司的具体关联关系	非经营性占用的原因	占用形式	日最高占用余额
2015	2015-1-4	3,000,000	2015-12-31	3,000,000	系公司原控股股东	借款	通过无关联第三方公司惠通路桥借出	3,000,000
	2015-3-9	4,500,000	2015-12-31	4,500,000				7,500,000
	2015-3-12	3,500,000	2015-12-31	3,500,000				11,000,000
	2015-7-24	22,000,000	2015-12-31	22,000,000				33,000,000
	流水小计	<b>33,000,000</b>		<b>33,000,000</b>				
	期末余额	<b>0</b>						
2016	2016-3-18	7,000,000	2016-11-10	7,000,000	系公司原控股股东	借款	通过无关联第三方公司惠通路桥借出	7,000,000
	2016-3-18	5,000,000	2017-12-28	5,000,000				12,000,000
	2016-6-6	4,000,000	2017-12-28	4,000,000				16,000,000
	2016-6-6	1,500,000	2017-12-29	1,500,000				17,500,000
	2016-7-20	500,000	2017-12-29	500,000				18,000,000
	2016-7-20	3,500,000	尚未归还					21,500,000
	2016-10-20	1,500,000	尚未归还					23,000,000
	2016-10-20	3,500,000	2018-8-30	3,500,000				26,500,000
	2016-11-2	2,000,000	2018-8-30	2,000,000				28,500,000
	流水小计	<b>28,500,000</b>		<b>7,000,000</b>				
期末余额	<b>21,500,000</b>							
2017	2017-2-21	4,000,000	2018-8-30	4,000,000	系公司原控股股东	借款	通过无关联第三方公司惠通路桥借出	25,500,000
	2017-4-21	1,500,000	2018-8-30	1,500,000				27,000,000
	2017-4-21	2,500,000	尚未归还					29,500,000
	流水小计	<b>8,000,000</b>		<b>11,000,000</b>				
	期末余额	<b>18,500,000</b>						
2018	2018-1-2	500,000	尚未归还		系公司原控股股东	借款	通过无关联第三方	19,000,000
	2018-1-2	3,500,000	尚未归还					22,500,000

	2018-1-3	3,000,000	尚未归还				公司惠通路桥借出	25,500,000
	2018-1-5	4,000,000	2019-3-29	4,000,000		借款	通过无关联第三方公司重庆侨森借出	29,500,000
	流水小计	<b>11,000,000</b>		<b>11,000,000</b>				
	期末余额	<b>18,500,000</b>						
2019	流水小计	<b>0</b>		<b>4,000,000</b>				
	期末余额	<b>14,500,000</b>						
	累计资金占用	<b>80,500,000</b>						
	资金占用余额	<b>14,500,000</b>						

注：“惠通路桥”指重庆惠通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侨森”指重庆侨森建材有限公司

经贵州证监局查实，公司上述资金情况以无关联第三方借款形式，通过无关联第三方重庆惠通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侨森建材有限公司最终流向公司原控股股东渝路集团。

经公司自查及复核，公司不存在其他挂牌后资金占用且未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公司对此资金占用事项高度重视，将采取法律手段向重庆惠通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渝路集团追偿被占用的资金，以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

公司已对公司财务、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并将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资金审批、预防资金占用等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控能力，杜绝该类事件的发生。

公司已要求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岗位人员进一步加强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学习。针对信息披露违规事项，公司已责令董事会秘书进行深

刻反省。

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挂牌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对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审批系统、执行流程等进行全面梳理及整改，严格落实和提高披露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披露，真正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无虚假记载，无误导性陈述，无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3日